

证券代码：002537

证券简称：海立美达

证券编号：2017-084

青岛海立美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海立美达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7年7月7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称“深交所”）中小企业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青岛海立美达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中小板问询函（2017）第357号】，公司对问询函所提出问题进行了认真分析和整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问题 1、请根据《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6 号：变更公司名称》的第二条和第三条的规定，结合最近 12 个月内你公司新业务的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等数据，具体说明公司变更公司全称、简称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回复说明】

《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6 号：变更公司名称》（下称“《备忘录 16 号》”）的第二条规定，上市公司应根据实际经营业务情况审慎对公司名称进行变更，不得随意变更。变更后的公司名称应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匹配，不得利用变更名称影响公司股价、误导投资者；《备忘录 16 号》第三条规定，上市公司因主营业务变更拟变更公司名称的，原则上应在主营业务变更完成后进行公司名称变更。上市公司因主营业务变更拟变更公司名称的，原则上应当符合以下标准之一：（1）新业务最近 12 个月已实现的营业收入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比例达到 30% 以上；（2）新业务最近 12 个月已实现的营业利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利润的比例达到 30% 以上。现结合上述规定就本公司本次拟变更名称和证券简称的必要性和合理性说明如下：

2016 年 7 月 31 日，因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顺利实施，将金融科技服务领域企业“联动优势科技有限公司”正式纳入公司合并范围，至此，公司主营业务由原来

的智能制造产业转型为“智能制造+金融科技服务”双主业。根据未经审计数据，联动优势最近 12 个月（2016 年 7 月—2017 年 6 月）实现营业收入 86,368.13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32.79%，实现营业利润 27,675.80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利润的 108.12%，均超过《备忘录 16 号》第三条规定的 30% 标准，符合《备忘录 16 号》第三条规定。同时，从上述数据看，公司金融科技服务产业对公司整体业绩贡献率高，公司原有名称及证券简称已不符合目前公司双主业发展特质，尤其是不能较好的体现公司金融科技服务产业特色，基于此，经公司管理层及董事会审慎讨论后决定将公司名称变更为“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变更为“海联金汇”，以便更好地服务于公司双主业业务的发展，公司本次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符合《备忘录 16 号》第二条规定。综上，公司拟变更公司名称和证券简称有利于公司双主业良好发展，符合《备忘录 16 号》相关规定，符合股东权益。

问题 2、请结合你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及经营情况、未来发展战略等，说明变更后的公司名称与主营业务是否相匹配。

【回复说明】

1、从公司 2016 年度主营业务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及毛利率指标分析，公司金融科技服务产业较智能制造产业具有更高的盈利能力，对公司目前和未来整体经营业绩的发展具有较好的提升作用。具体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重	毛利率	同期增长
总计	263,429.52	100.00%	23.55%	10.84%
分行业				
智能制造产业	226,612.99	86.02%	15.49%	2.78%
金融科技服务产业	36,816.53	13.98%	73.20%	
分产品				
汽车及配件类	161,043.66	61.13%	18.25%	4.29%
家电配件类	42,929.84	16.30%	11.82%	1.98%
电机及配件类	12,526.60	4.76%	2.57%	-3.70%
模具类	1,800.17	0.68%	19.27%	-0.71%
其他业务	8,312.72	3.15%	-0.56%	-26.92%
小计	226,612.99	86.02%	15.49%	2.78%
第三方支付业务	14,474.38	5.49%	69.37%	—
移动信息服务业务	11,304.82	4.29%	70.54%	—

移动运营商计费结算服务	5,080.31	1.93%	81.88%	—
大数据业务	2,619.85	0.99%	86.93%	—
“惠商+”O2O 业务	1,342.98	0.51%	46.55%	—
其他业务	1,994.19	0.77%	93.97%	—
小计	36,816.53	13.98%	73.20%	—

(1)营业收入及营业利润分析：公司智能制造产业主要分布在汽车及配件、家电配件、电机配件及模具产业领域，该领域 2016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合计 226,612.99 万元，对公司 2016 年度整体营业收入的贡献率是 86.02%，实现营业利润 12,847.47 万元，对公司 2016 年度整体营业利润的贡献率是 50.19%；公司金融科技服务产业主要包括第三方支付、移动信息服务、移动运营商计费计算服务、大数据业务及“惠商+”O2O 业务等，该产业自 2016 年 7 月 31 日纳入合并范围后，2016 年度实现归属于公司营业收入为 36,816.53 万元，对公司 2016 年度整体营业收入的贡献率是 13.98%，实现营业利润 12,748.78 万元，对公司 2016 年度整体营业利润的贡献率是 49.81%。公司金融科技服务产业在 2016 年度业绩指标中展现了较强的盈利能力。

(2)毛利率分析：公司 2016 年度实现整体毛利率 23.55%，较同期增长 10.84%，这主要得益于公司金融科技服务产业对公司整体毛利率的影响，公司整体盈利能力获得大幅提升。

2、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简述

从上述第 1 项主营业务构成及经营情况分析，公司金融科技产业对公司整体业绩影响较大，具有较大发展潜力和成长空间，基于此，公司在未来将重点发展金融科技服务产业，以支付服务为主线，发挥信息、数据服务优势，强化智能营销、安全、资金服务能力，形成平台化、场景化、模块化、体系化的业务格局，聚焦为企业服务、为产业升级提供支付+的金融科技创新解决方案，同时挖掘并加强与公司传统制造业的黏性，力求实现双主业协同发展，在此目标基础上，稳步夯实公司智能制造产业发展，使之成为公司健康、持续发展的基石。

综上，从公司目前产业结构、经营发展到未来产业部署，均已超出原智能制造产业范畴，经公司管理层及董事会审慎讨论后，认为公司现有名称“青岛海立美达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海立美达”已不能准确、全面地体现公司目前及未来产业发展特色，为更准确地反映公司目前产业实际，并使之与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布局保持一致，且易于投资者理解，公司决定调整公司全称与证券简称。公

司名称变更为“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变更为“海联金汇”后，将更能体现公司目前双主业各自发展优势，有利于企业长远经营发展，符合股东权益。

问题 3、其他说明事项。

【回复说明】

除上述两项说明外，暂无其他说明。

特此公告。

青岛海立美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7月13日